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屆一〇八年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 108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一） 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本公司 A1-1 會議室

出席：薪酬委員 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計 4 人。

列席：財務長 洪冠文、人資副理 江玉秀

主席：余尚武

記錄：莊婉君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無。

三、報告事項：

（一）案由：前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提請 確認。

說明：本公司 108 年 8 月 8 日第四屆一〇八年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記錄，詳附件一(第 2 頁)。

決議：准予確認。

四、討論事項

（一）案由：審議一級主管派任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略。

2、相關薪資報酬，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按照本公司經理人薪酬支給標準並考量公司經營績效表現等因素審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請董事會決議。

（二）案由：修訂「委任經理人退職暨退休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茲因『委任經理人』不涵蓋於勞基法之適用範圍，為使委任經理人之退職及退休規劃有所依規，擬修訂原於 95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之「委任經理人退職暨退休辦法」，詳如附件三(第 7~12 頁)。

決議：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修訂辦法，惟因此辦法之訂定時間年代久遠，部分內容已不合時宜，故為使委任經理人之退職及退休規劃更有保障，建議請人資單位做更周延的市場研究及規劃後，重新提出討論。

（三）案由：審議經理人薪資調整案，提請 討論。

說明：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請董事會決議。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15 分。